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黃怡雯
電話：(02)24301505 分機609
電子信箱：wun100919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安樂區安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前壹字第11202243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224P007687_1120224319_112D2028640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基隆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超額教師介聘他校服務作業實施要點」並自即日起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辦法業經本府112年5月16日第1978次市務會議決議通過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

副本：本府綜合發展處法制科(請協助刊登本府公報及法規查詢網)、本府教育處李督學瑞彬、本府教育處郭督學佳雯、本府教育處周督學書瑜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暨選聘科

